

成语典故里的运城

35

结草衔环：善有善报的生动注解

□记者 王捷 文图

在浩如烟海的中华辞海中，歌颂知恩图报、感恩报德等中华传统美德的成语不胜枚举，但“结草衔环”颇为独特，因为它是由“结草”和“衔环”两个典故组成。其中，“结草”发生在永济、临猗段的黄河两岸，“衔环”发生在东汉时代的华阴山。

“结草”，就是把草结在一起绊倒敌人，搭救恩人，这一典故出自《春秋左传·宣公十五年》。据记载，晋国大将魏颗的父亲晋国大夫魏武子有一位非常宠爱的小妾，因为小妾没有子嗣，怕她不好生活，魏武子刚生病时，对魏颗说：“我死后，你一定要把她嫁出去。”没多久，魏武子病重，却又告诉魏颗：“我死后，一定要让她殉葬。”然而，魏武子死后，魏颗还是把那位宠妾嫁给了别人。有人问他原因，他说：“人在病重的时候，神智是混乱不清的，我听从的是父亲神志清醒时的吩咐。”

鲁宣公十五年（公元前594年）秋七月，秦桓公出兵伐晋，驻扎在晋地辅氏（永济对岸，今陕西渭南大荔）。晋侯出兵渡过河作战，魏颗与秦将杜回相遇，二人厮杀，难分难解。杜回是秦国力士，魏颗渐渐不敌。突然一位老人出现，用草编的绳子套住了杜回，将其绊倒在地。魏颗赶上前将杜回俘获，秦师



▲河东成语典故园“结草衔环”雕塑

大败，晋军获胜。当天夜里，魏颗梦见了白天为他结草绳绊倒杜回的老人。老人对他说：“你遵从令尊大人清醒时的遗愿，没有让我的女儿为他陪葬，而是将她遣嫁出去。我这样做是为了报答你的大恩。”魏颗猛然惊醒，没想到自己曾经的一念仁慈，竟然得到结草报恩。

“衔环”，是嘴里衔着玉环，这一典故见于《后汉书·杨震传》中注引的南朝梁代吴均的《续齐谐记》，讲的是东汉初期杨宝童年时期的故事。杨宝来到华阴山，看到一只黄雀被老鹰所伤，心生怜悯，便将它救下，还带回家精心照料，欲等其痊愈后放归自然。没想到调理好后，黄雀变成了黄衣童子，说自己是

王母娘娘使者，赠以4只玉环，说可保佑其子孙位列三公，为政清廉，处世行事像这玉环一样洁白无瑕。后来，杨宝的儿子杨震、孙子杨秉、曾孙杨赐、玄孙杨彪四代均官至太尉，刚正不阿，清正廉洁，他们的美德为后人所传诵，天下钦仰。

尽管这两则故事，都颇有点玄幻的色彩，且故事背景在不同的时代，但后世还是将“结草”“衔环”合在一起，因为它们共同诠释了“善有善报”的朴素真理，以其来比喻感恩报德、至死不忘。“结草”体现了生者对逝者善意的延续，给予他人生命的尊重，最终收获了意外回报；“衔环”则展现了人类与动物之间超越物种的仁爱和善意，更为家族带来了福报。人们还将“结草”“衔环”视为恩义的最高回报方式，用来表达永世不忘他人的恩情。

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，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而那份“赠人玫瑰手有余香”的余温，同样是对善意的最美回报。也因此，古人重视感恩、报恩的朴素道德观念，在现代社会依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“结草衔环”告诉我们，如果每个人都能报以感恩之心、知敬畏，传递善意与温暖，那么，社会上就不会有矛盾和冲突，人们之间的信任感也会更深，互帮互助的风气亦会让整个社会更加团结、美丽。

意图



经典语录

▲走在一条开满桃花的路上，云蒸霞蔚，前途似锦。——季羡林

▲凡事慌张，便失仪态。——但丁

▲人不会被别人所欺骗，他只会欺骗自己。——歌德

▲无言的纯洁的天真，往往比说话更能打动人心。——莎士比亚

▲平凡的命运中也有诗意。——冈察洛夫

苑咀华

□李志涛

在商海浪潮汹涌、思潮激荡的喧嚣时代，能静下心来读书，尤其是品读名家名著的人愈发稀少。而我，向来钟情安静，似乎注定与孤独相伴的时光更多一些，对书籍便有了一份独特的深情。

当指尖轻触书页，心灵非但不觉得寂寞，反而无比踏实。在麻将桌的热闹之外，我常被视为“异类”。面对周围人疑惑的目光，我只是淡淡一笑，既不反驳，也不屑辩解。我深知，唯有读书，才能让时光不虚度，精神得以充实，思想变得深邃，也唯有如此，才能真正感悟人生真谛。

回忆往昔在外求学的日子，大家都为决战命运的中考日夜奋战。即便如此忙碌，我仍会忙里偷闲，每个周六下午，满心期待地前往校内图书馆。漫步在书架间，就像走进充满无限可能的世界。我精心挑选《中学时代》《辽宁青年》《知音》等，捧着散发油墨香气的书籍，内心满是欢喜。返校途中，绚丽的晚霞染红天空，秋风轻拂金黄树叶飘落。秋日余晖洒在书页上，那一刻，我心中充满感动，不禁感叹：生活真好。

学校的周末宁静安详。夜晚灯光下，我抚摸着华丽的书皮，贪婪地闻着那油墨香，惬意至极。打开书卷，思绪如脱缰的野马，在古今中外的广阔天地间自由驰骋。我仿佛能够“笼天

书香岁月，心灵栖居

地于形内，挫万物于笔端”，与古圣先贤对话，洞察世事得失，思考完善自身。读完一本书，往往意兴飞扬，走出宿舍仰望苍穹，心中会涌起李白“俱怀逸兴壮思飞，欲上青天揽明月”的豪情、鲁迅“血沃中原肥劲草，寒凝大地发春华”的坚毅。此时，读书带来的幸福感如潮水般将我包围。

然而，参加工作后，我却以忙碌为借口，荒废了读书。10多年时光匆匆流逝，不知从何时起，一种莫名的空虚感常涌上心头。夜深人静时，内心的空洞愈发明显，不禁回首往昔的精神家园，却悲哀地发现，它早已荒芜。痛定思痛之后，我决心重新做一个精神家园的守望者。为了买到渴慕已久的普鲁斯特的《追忆似水年华》，我跑遍了三四个县城，最终在山西师大如愿以偿。此后每个夜晚，我都沉浸在书中世界，带着满足入梦。

我喜欢怀旧，少年时代的每一个地方都在记忆中清晰如昨，反复回味。闲暇时，我喜欢在余晖中，伫立在村里破旧的石头房前。看着残垣断壁，往昔的人和事仿佛重现，曾经的欢声笑语在耳边回荡。如今物是人非，不禁感叹韶光易逝，但生活仍要继续，我们应自强不息，豁达面对。

书读得多了，面对人生起落，便能宠辱不惊。读书，是一场与智慧的对话，能使人明智，陶冶情操，加强修养，久而久之，便有“腹有诗书气自

华”的独特气质。读书更是能够改变命运的精神源泉，能给予我们受益一生的智慧。

王国维提出了读书的三种境界：“昨夜西风凋碧树，独上高楼，望尽天涯路”，此为读书前的迷茫与对知识的渴望；“衣带渐宽终不悔，为伊消得人憔悴”，体现读书过程的执着；“众里寻他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”，意味着收获知识的喜悦与顿悟。我欣赏这三种境界，无论能否达到，都不会改变我对读书的热爱与执着。

热爱读书，尤其钟情世界经典著作的人，必须摒弃功利主义，将读书视为赏心悦目的乐事，还要有锲而不舍、耐住寂寞的精神。只有这样，才能在读书的道路上“宁静致远”，看到别人看不到的风景，领略到书中更深层次的内涵。读杰克·伦敦的《马丁·伊登》，我懂得了经验和才识是用青春和生命换来的，懂得时光的珍贵；读村上春树的《挪威的森林》，感受青春的迷茫与美好；读马尔克斯的《百年孤独》，领略历史的厚重与沧桑。

在红尘中，人生风景变幻，未来或许坎坷。但因一路走来有书相伴，照亮着我学习与生活的道路，让我的心灵永远保持平静，让我时刻感到充实与满足。在书香浸润下，我愿继续追寻知识光芒，守护好精神家园，让读书成为一生的热爱与坚守。